

**重要事項：**

倘若閣下對此通告（「**本通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財務顧問諮詢獨立財務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rizons KOSPI 200指數ETF（股份代號：2835）（「本子基金」）**  
**Horizons Exchange Traded Funds系列（「本信託基金」）之子基金**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104條獲認可的香港單位信託基金）*

**致單位持有人的通告**

親愛的單位持有人：

**更改本子基金的管理費**

吾等作為本信託基金的管理人，謹此通知閣下關於本子基金的管理費變動。除本通告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2013年6月10日本信託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基金說明書**」）所賦予的涵義相同。

為向投資者提供更有收費效益之交易所買賣基金產品，從2013年11月1日（「**生效日期**」）起，本子基金的管理費由目前「每年最高0.35%」調低至「每年最高0.05%」。鑑於此變更，自生效日期起，本子基金的總開支比率從而由目前估計「每年0.6%」調低至「每年0.29%」。

基金說明書應以補充文件形式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變動。基金說明書的補充文件及本子基金的最新產品資料概要於生效日期可供查閱並刊登在管理人網站[www.horizonsetfs.com.hk](http://www.horizonsetfs.com.hk)<sup>2</sup>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吾等就本通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若閣下對本通告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與我們聯絡，電話：(852) 2295-1500。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日期：2013年11月1日

<sup>1</sup> 證監會的認可不等如對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sup>2</sup> 本網頁之資料未受證監會檢閱。